证券代码:603977 证券简称:国泰集团 编号:2019临081号

江西国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可转换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获得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暨公司股票复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9年10月31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召开2019年第54次并购重组委工作会议，对江西国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行股份、可转换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以下简称“本次重组”）进行了审核。根据会议审核结果，公司本次重组获得无条件通过。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关于完善上市公司股票停复牌制度的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公司股票自2019年11月1日（周五）开市起复牌。

目前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的正式核准文件，待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相关核准文件后将另行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西国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一月一日

股票简称:广州发展 股票代码:600098 临2019-060号
企业债券简称:G17发展1 企业债券代码:127616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9年10月31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张雪球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张雪球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职务。根据有关规定，张雪球先生的辞职自其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时生效。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在公司董事会秘书空缺期间，暂由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伍竹林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公司董事会将尽快按照相关规定选聘新的董事会秘书并及时公告。

公司董事会对张雪球先生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十一月一日

证券代码:000711 证券简称:京蓝科技 公告编号:2019-154

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9年10月28日，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管理部下发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公司部关注函[2019]第114号）（以下简称“《关注函》”），对公司已披露的《关于下属公司区块链农业生产溯源系统通过区块链信息服务备案的公告》和《关于控股子公司在雄安新区项目预中标的公告》进行了关注，要求公司就《关注函》中提及的事项进行回复。收到《关注函》后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对所关注的事项高度重视，积极组织相关方就《关注函》所提及的问题进行认真分析、论证。现因上述事项涉及工作量较大，公司无法在2019年10月31日前予以书面回复。为保证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将延期回复《关注函》，待回复工作完成后，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报刊及网站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一月一日

证券代码:002861 证券简称:瀛通通讯 公告编号:2019-083

瀛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瀛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0月22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激励对象名单和期权数量的议案》，由于7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已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根据《湖北瀛通通讯线材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相关规定，公司需注销上述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10.5万份股票期权。注销完成后，股票期权激励对象调整为65人，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调整为97.5万份。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19年10月23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调整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激励对象名单和期权数量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87）。

近日，公司已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交了注销上述股票期权的申请。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已完成该部分股票期权的注销业务。

特此公告。

瀛通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0月31日

证券代码:600850 证券简称:华东电脑 编号:临2019-055

上海华东电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民事调解书履行情况及诉讼结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诉讼结案

●上市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一审原告及上诉人

●涉案的金额:人民币124,067,114.02元及资金占用费35,680,217.73元（资金占用费以124,067,114.02元为基数自2016年3月30日起按年化利率8%计算）。

●是否会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本次诉讼调解履行预计将增加公司本期利润约2500万元-3000万元，具体会计处理和最终对公司损益的影响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一、本次诉讼调解的基本情况

上海华东电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华东电脑”）因与广州云硕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硕公司”）存在合同纠纷，于2017年10月向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广州中院”）提出诉讼。2019年5月，广州中院经审理作出（2017）粤01民初352号民事判决，公司及云硕公司均不服上述判决，向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广东高院”）提出上诉。2019年10月，公司收到广东高院送达的《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民事调解书》【（2019）粤民终1657号】。经广东高院主持调解，公司与云硕公司达成和解。

本案基本情况、原告诉讼请求、一审判决结果及案件进展情况，详见公司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华东电脑股份有限公司涉及诉讼的公告》（临2017-032）、《上海华东电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诉讼一审判决结果的公告》（临2019-025）、《上海华东电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诉讼进展的公告》（临2019-028）、《上海华东电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诉讼进展的公告》（临2019-029）、《上海华东电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民事调解书）的公告》（临2019-053）。

二、本次诉讼调解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收到云硕公司支付的工程款共计人民币124,067,114.02元、资金占用费35,680,217.73元（资金占用费以124,067,114.02元为基数自2016年3月30日起按年化利率8%计算），以及应由云硕公司负担的一审案件受理费742,400.30元。云硕公司已全面履行了《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民事调解书》【（2019）粤民终1657号】约定的给付义务。

三、本次诉讼调解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本次诉讼调解履行预计将增加公司本期利润约2500万元-3000万元，具体会计处理和最终对公司损益的影响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银行业务回单》

特此公告。

上海华东电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一月一日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网下获配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公告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所管理的部分基金参加了山东奥福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申购，并根据发行人公告的抽签规则，作为网下限售账户承诺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持有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发行人已于2019年10月31日发布了《山东奥福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公布了首次公开发行结果。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关于基金投资非公开发行股票等流通受限证券有关问题的通知》等有关规定，现将上述基金网下获配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情况披露如下:

基金名称	前海开源沪港深强国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获配股票	奥福环保[688021]
最终获配数量（股）	2,940
总成本（元）	76,939.80
总成本占基金净资产（%）	0.05
账面价值（元）	76,939.80
账面价值占基金净资产（%）	0.05
锁定期	6个月

注:基金资产净值、账面价值为2019年10月29日数据。

风险提示:基金资产投资于科创板股票，会面临科创板机制下因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包括但不限于退市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集中度风险、系统性风险、政策风险等。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在办理基金申购、交易等相关业务前，应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或其更新文件）及相关业务规则等文件。市场有风险，投资需谨慎。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11月1日

证券代码:002005 证券简称:*ST德豪 编号:2019—132

安徽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雷士照明出售其中国照明业务事项进展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参股公司雷士照明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雷士照明”，公司持有其870,346,000股，占其总股本的20.59%，为其单一第一大股东）发来的通知函件，其出售雷士照明中国业务大部分权益（目标公司70%股权）的非常重大出售事项已经获得香港交易所批准，后续事项正按计划有序推进中。

上述事项尚需雷士照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尚具有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的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公司相关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为准。

特此公告。

安徽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一月一日

证券代码:000786 证券简称:北新建材 公告编号:2019-051

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联合重组禹王防水建材集团有限公司等8家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交易概述

为推进防水材料业务的投资和布局，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0月31日与柳志国、邵金华等相关交易对方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公司拟以14,192.5万元的价格受让禹王防水建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禹王防水）70%股权，拟以9,800万元的价格受让四川禹王防水建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禹王）70%股权，拟以31,500万元的价格受让安徽禹王防水建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禹王）70%股权，拟以5,922万元的价格受让湖北禹王防水建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禹王）70%股权，拟以4,900万元的价格受让广东禹王防水建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禹王）70%股权，拟以1,582万元的价格受让辽宁禹王防水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禹王工程）70%股权，拟以7万元的价格受让禹王防水橡胶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禹王橡胶）70%股权，拟以8,956.5万元的价格受让盘锦禹王化纤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禹王化纤）70%股权。

本次收购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收购不构成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交易对手方介绍

（一）柳志国（身份证号码为:2111**********363X），住址为辽宁省大连市中山区青林街15号。

（二）邵金华（身份证号码为:2111**********0822），住址为辽宁省大连市中山区青林街15号。

柳志国与邵金华为夫妻关系。

（三）刘崇战（身份证号码为:2111**********0837），住址为辽宁省大洼县唐家乡杜家村杜家屯0726。

（四）盘锦禹王防水建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盘锦禹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211100122411553N，成立日期为1999年2月11日，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为10,000万元，住所为兴隆台区新工街，法定代表人为柳志国，经营范围为:生产销售建筑防水、沥青化工产品，销售建材、沥青化工、机电产品（二类以下）、建材研制、开发、防水建筑、安装、防水施工;经营货物及技术进出口;非织造布产品生产、销售。股权结构为:柳志国持有80%股权，刘崇战持有4%股权，其余7名自然人股东合计持有16%股权。

经查询全国被执行人信息网、最高人民法院失信被执行人信息网，上述交易对方均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三、标的公司的基本情况

禹王防水相关品牌源于1985年设立的盘锦禹王，后通过投资新设发展形成目前的禹王防水系列企业，拥有辽宁盘锦、安徽滁州、广东清远、湖北仙桃、四川眉山等6个防水材料生产基地。盘锦禹王是中国第一家规模化引进欧美先进生产线的高端防水材料生产企业，是中国第一卷高档SBS防水卷材诞生地，是全国防水行业龙头企业之一，中国建筑防水协会副会长单位和五家主席团企业成员之一。

截至2018年12月31日，禹王防水、四川禹王、安徽禹王、湖北禹王、广东禹王、禹王橡胶、禹王化纤、禹王工程（以下统称为禹王防水等8家标的公司）没有银行贷款，应收账款合计约2.2亿元。

（一）禹王防水

1.概况

禹王防水系成立于2014年12月10日的有限责任公司，目前持有盘锦市兴隆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211103318721263 5的《营业执照》，住所为辽宁省盘锦市兴隆台区兴油街南、经二路西（盘锦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石油化工产业园），法定代表人为李廷，注册资本为10,000万元。禹王防水的经营范围为生产销售建筑防水、沥青化工、非织造布产品;建材研制、开发;防水建筑、安装、防水施工;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禹王防水的股权结构为:邵金华持股71%，柳志国持股29%。

禹王防水的公司章程不存在法律法规之外其他限制股东权利的条款。

公司拟受让的禹王防水股权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以及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3月31日
资产总额	167,283,970.96	239,052,844.44
负债总额	145,412,799.65	180,417,481.74
净资产额	21,871,171.31	58,635,362.70
项目	2018年度	2019年1-3月
营业收入	879,901.73	40,786,357.61
净利润	-2,618,778.69	-3,192,215.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477,760.00	-38,246,028.04

注:以上财务数据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3.评估情况

为本次联合重组之目的，公司委托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2019年3月31日为基准日对禹王防水进行了资产评估，并出具了《资产评估报告》。该资产评估报告已在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完成备案。本次评估以持续使用和公开市场为前提，结合委估对象的实际情况，分别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对禹王防水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估算，然后加以校核。本次评估最终选用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评估结论，经备案的评估结果如下:以2019年3月31日为基准日，禹王防水经评估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30,438.00万元。

4.对外担保及失信被执行人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禹王防水不存在为他人提供担保的情况。经查询全国被执行人信息网、最高人民法院失信被执行人信息网，禹王防水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二）四川禹王

1.概况

四川禹王系成立于2014年4月1日的有限责任公司，目前持有眉山市彭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511422096720458 4的《营业执照》，住所为四川省眉山市彭山经济开发区成眉石化园区，法定代表人为王立新，注册资本为5,000万元。四川禹王的经营范围为生产、研发及销售:改性沥青防水卷材、聚乙烯高分子防水片材、自粘防水卷材;混合分装、销售:聚合物水泥（JS）防水涂料;分装、销售:聚氨酯防水涂料（单组份）以及自营产品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四川禹王的股权结构为:盘锦禹王持股100%。

四川禹王的公司章程不存在法律法规之外其他限制股东权利的条款。

公司拟受让的四川禹王股权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以及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3月31日
资产总额	99,939,224.63	104,584,982.38
负债总额	36,469,188.95	41,579,706.45
净资产额	63,470,035.68	63,005,275.93
项目	2018年度	2019年1-3月
营业收入	131,065,153.92	23,399,224.49
净利润	12,187,651.15	-22,198.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507,416.92	-117,944.89

注:以上财务数据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3.评估情况

为本次联合重组之目的，公司委托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2019年3月31日为基准日对四川禹王进行了资产评估，并出具了《资产评估报告》。该资产评估报告已在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完成备案。本次评估以持续使用和公开市场为前提，结合委估对象的实际情况，分别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对四川禹王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估算，然后加以校核。本次评估最终选用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评估结论，经备案的评估结果如下:以2019年3月31日为基准日，四川禹王经评估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14,393万元

4.对外担保及失信被执行人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四川禹王不存在为他人提供担保情况。经查询全国被执行人信息网、最高人民法院失信被执行人信息网，四川禹王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三）安徽禹王

1.概况

安徽禹王系成立于2014年12月10日的有限责任公司，目前持有全椒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41124394086029 7的《营业执照》，住所为安徽省滁州市全椒县十谭现代产业园，法定代表人为孙明海，注册资本为5,000万元。安徽禹王的经营范围为改性沥青卷材、高分子复合防水材料、防水涂料（危化品除外）研发、生产、销售;沥青销售;防水工程施工;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以上项目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安徽禹王的股权结构为:柳志国持股95%，刘崇战持股5%。

安徽禹王的公司章程不存在法律法规之外其他限制股东权利的条款。

公司拟受让的安徽禹王股权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以及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3月31日
资产总额	297,811,312.52	322,603,410.65
负债总额	98,897,747.14	117,147,115.08
净资产额	198,913,565.38	205,456,295.57
项目	2018年度	2019年1-3月
营业收入	344,336,642.31	78,820,014.69
净利润	56,304,106.01	9,446,209.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86,678.17	19,357,064.52

注:以上财务数据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3.评估情况

为本次联合重组之目的，公司委托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2019年3月31日为基准日对安徽禹王进行了资产评估，并出具了《资产评估报告》。该资产评估报告已在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完成备案。本次评估以持续使用和公开市场为前提，结合委估对象的实际情况，分别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对安徽禹王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估算，然后加以校核。本次评估最终选用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评估结论。经备案的评估结果如下:以2019年3月31日为基准日，安徽禹王经评估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62,960.00万元。

4.对外担保及失信被执行人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安徽禹王不存在为他人提供担保情况。经查询全国被执行人信息网、最高人民法院失信被执行人信息网，安徽禹王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四）湖北禹王

1.概况

湖北禹王系成立于2013年1月22日的有限责任公司，目前持有仙桃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29004060067587 7的《营业执照》，住所为仙桃市经济开发区化工产业园发展大道1号，法定代表人为于在河，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湖北禹王的经营范围为生产销售建筑防水、沥青化工、防水涂料产品;建材研制、开发;防水工程的安装、施工。（涉及行政许可审批项目，应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湖北禹王的股权结构为:盘锦禹王持股60%，邵金华持股40%。

湖北禹王的公司章程不存在法律法规之外其他限制股东权利的条款。

公司拟受让的湖北禹王股权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以及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3月31日
资产总额	114,997,208.40	116,250,429.48
负债总额	37,958,276.52	39,542,516.79
净资产额	77,038,931.88	76,707,912.69
项目	2018年度	2019年1-3月
营业收入	125,771,190.49	21,252,300.18
净利润	15,100,305.94	1,831,150.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87,565.03	-213,311.52

注:以上财务数据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3.评估情况

为本次联合重组之目的，公司委托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2019年3月31日为基准日对湖北禹王进行了资产评估，并出具了《资产评估报告》。该资产评估报告已在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完成备案。本次评估以持续使用和公开市场为前提，结合委估对象的实际情况，分别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对湖北禹王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估算，然后加以校核。本次评估最终选用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评估结论。经备案的评估结果如下:以2019年3月31日为基准日，湖北禹王经评估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8,463.92万元。

4.对外担保及失信被执行人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湖北禹王不存在为他人提供担保情况。经查询全国被执行人信息网、最高人民法院失信被执行人信息网，湖北禹王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五）广东禹王

1.概况

广东禹王系成立于2016年5月24日的有限责任公司，目前持有英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1881MA4UPWRA91的《营业执照》，住所为英德市东华镇清远华侨工业园新型建材基地金竹大道9号，法定代表人为赵德双，注册资本为3,000万元。广东禹王的经营范围为防水建筑材料制造;涂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学纤维制造业;批发和零售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建筑安装业;货物和技术进出口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广东禹王的股权结构为:柳志国持股51%，邵金华持股49%。

广东禹王的公司章程不存在法律法规之外其他限制股东权利的条款。

公司拟受让的广东禹王股权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以及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3月31日
资产总额	87,612,981.26	97,796,626.48
负债总额	59,705,576.53	69,352,065.32
净资产额	27,907,404.73	28,444,561.16
项目	2018年度	2019年1-3月
营业收入	17,354,565.54	14,162,703.08
净利润	-1,879,784.00	619,394.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456,999.79	-35,386.82

注:以上财务数据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3.评估情况

为本次联合重组之目的，公司委托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2019年3月31日为基准日对广东禹王进行了资产评估，并出具了《资产评估报告》。该资产评估报告已在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完成备案。本次评估以持续使用和公开市场为前提，结合委估对象的实际情况，分别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对广东禹王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估算，然后加以校核。本次评估最终选用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评估结论。经备案的评估结果如下:以2019年3月31日为基准日，广东禹王经评估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7,189.00万元。

4.对外担保及失信被执行人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广东禹王不存在为他人提供担保情况。经查询全国被执行人信息网、最高人民法院失信被执行人信息网，广东禹王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六）禹王工程

1.概况

禹王工程系成立于2004年4月12日的有限责任公司，目前持有盘锦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211100759149345P的《营业执照》，住所为辽宁省盘锦市兴隆台区兴油街南、经二路西，法定代表人为柳志国，注册资本为5,000万元。禹王工程的经营范围为防水、防腐保温、特种工程专业承包、内外墙涂料施工、防水施工设计及技术服务（凭建设部门资质经营）;防水材料销售;钢结构工程、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环保工程、电子与智能化工程、园林绿化工程、公路工程、机电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禹王工程的股权结构为:柳志国持股94%，邵金华持股6%。

禹王工程的公司章程不存在法律法规之外其他限制股东权利的条款。

公司拟受让的禹王工程股权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以及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3月31日
资产总额	65,453,120.02	60,193,056.15
负债总额	39,340,121.84	37,488,925.80
净资产额	26,112,998.18	22,704,130.35
项目	2018年度	2019年1-3月
营业收入	36,354,593.14	2,092,713.29
净利润	2,976,630.92	-2,418,359.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599.99	2,495,995.96

注:以上财务数据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3.评估情况

为本次联合重组之目的，公司委托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2019年3月31日为基准日对禹王工程进行了资产评估，并出具了《资产评估报告》。该资产评估报告已在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完成备案。本次评估以持续使用和公开市场为前提，结合委估对象的实际情况，分别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对禹王工程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估算，然后加以校核。本次评估最终选用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作为评估结论。经备案的评估结果如下:以2019年3月31日为基准日，禹王工程经评估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2,261.14万元。

4.对外担保及失信被执行人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禹王工程不存在为他人提供担保情况。经查询全国被执行人信息网、最高人民法院失信被执行人信息网，禹王工程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七）禹王橡胶

1.概况

禹王橡胶系成立于2018年7月31日的有限责任公司，目前持有盘锦市兴隆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211103MA0XYMU11D的《营业执照》，住所为辽宁省盘锦市兴隆台区经一路东、兴油街南、经一支路西，纬二路北石化工业园内，法定代表人为赵国志，注册资本为5,000万元。禹王橡胶的经营范围为橡胶制品、塑料制品制造、销售;再生资源回收、加工（不含固体废物、危险废物、报废汽车等须经相关部门批准的项目）;机械设备、化工产品（易燃易爆及危险化学品除外）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禹王橡胶的股权结构为:柳志国持股90%，邵金华持股10%。

禹王橡胶的公司章程不存在法律法规之外其他限制股东权利的条款。

公司拟受让的禹王橡胶股权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以及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3月31日
资产总额	1,442,075.83	4,618,526.34
负债总额	1,233,769.77	4,573,119.70
净资产额	208,306.06	45,406.64
项目	2018年度	2019年1-3月
营业收入	1,178,469.06	449,353.42
净利润	208,306.06	-159,106.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489.60	161,179.15

注:以上财务数据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3.评估情况

为本次联合重组之目的，公司委托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2019年3月31日为基准日对禹王橡胶进行了资产评估，并出具了《资产评估报告》。该资产评估报告已在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完成备案。本次评估以持续使用和公开市场为前提，结合委估对象的实际情况，最终选用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作为评估结论。经备案的评估结果如下:以2019年3月31日为基准日，禹王橡胶经评估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13.23万元。

4.对外担保及失信被执行人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禹王橡胶不存在为他人提供担保情况。经查询全国被执行人信息网、最高人民法院失信被执行人信息网，禹王橡胶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八）禹王化纤

1.概况

禹王化纤系成立于2013年7月25日的有限责任公司，目前持有盘锦市兴隆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211100372178449 6的《营业执照》，住所为盘锦经济开发区石油化工产业园，法定代表人为柳志国，注册资本为7,388万元。禹王化纤的经营范围为复合无纺布、无纺布、土工布、土工膜、非织造布、化纤产品研发、生产及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禹王化纤的股权结构为:柳志国持股64.9702%，邵金华持股16.2426%，盘锦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持股18.7872%。

根据禹王化纤现股东盘锦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柳志国、邵金华签署的协议，在盘锦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退出禹王化纤之前，未经其同意，柳志国、邵金华不得转让其所持禹王化纤股权。根据本次交易的相关协议，柳志国负责在本次交易的交接基准日之前，将禹王化纤的股权结构调整为:柳志国持股83.7574%，邵金华持股16.2426%。柳志国收购盘锦市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所持禹王化纤全部股权所需的款项及费用均由柳志国承担。上述安排实施后，禹王化纤将相应修订公司章程。

公司拟受让的禹王化纤股权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的情况。

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3月31日
资产总额	146,951,700.77	150,625,340.42
负债总额	32,995,277.18	37,041,668.43
净资产额	113,956,423.59	113,583,671.99
项目	2018年度	2019年1-3月
营业收入	103,058,485.56	13,300,777.50
净利润	8,331,280.53	9,009.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74,997.46	-9,978,256.34

注:以上财务数据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3.评估情况

为本次联合重组之目的，公司委托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2019年3月31日为基准日对禹王化纤进行了资产评估，并出具了《资产评估报告》。该资产评估报告已在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完成备案。本次评估以持续使用和公开市场为前提，结合委估对象的实际情况，分别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对禹王化纤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估算，然后加以校核。本次评估最终选用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作为评估结论。经备案的评估结果如下:以2019年3月31日为基准日，禹王化纤经评估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12,795.27万元。

4.对外担保及失信被执行人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禹王化纤不存在为他人提供担保情况。经查询全国被执行人信息网、最高人民法院失信被执行人信息网，禹王化纤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与相关方就本次收购分别签署了《关于禹王防水建材集团有限公司的股权转让协议》、《关于四川禹王防水建材有限公司的股权转让协议》、《关于安徽禹王防水建材有限公司的股权转让协议》、《关于湖北禹王防水建材有限公司的股权转让协议》、《关于广东禹王防水建材有限公司的股权转让协议》、《关于盘锦禹王橡胶制品有限公司的股权转让协议》、《关于盘锦禹王化纤有限公司的股权转让协议》、《关于辽宁禹王防水工程有限公司的股权转让协议》。相关协议的主要内容如下:

（一）协议签署方

协议名称	转让方（乙方）	受让方（甲方）
《关于禹王防水建材集团有限公司的股权转让协议》	柳志国、邵金华、盘锦禹王	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四川禹王防水建材有限公司的股权转让协议》	柳志国、盘锦禹王	
《关于安徽禹王防水建材有限公司的股权转让协议》	柳志国、刘崇战	
《关于湖北禹王防水建材有限公司的股权转让协议》	柳志国、邵金华、盘锦禹王	
《关于广东禹王防水建材有限公司的股权转让协议》	柳志国、邵金华	
《关于盘锦禹王橡胶制品有限公司的股权转让协议》	柳志国、邵金华	
《关于盘锦禹王化纤有限公司的股权转让协议》	柳志国、邵金华	
《关于辽宁禹王防水工程有限公司的股权转让协议》	柳志国、盘锦禹王	

（二）股权转让

乙方同意按照协议约定的条款和条件将持有的禹王防水70%股权、四川禹王70%股权、安徽禹王70%股权、湖北禹王70%股权、广东禹王70%股权、禹王橡胶70%股权、禹王化纤70%股权、禹王工程70%股权转让给甲方，甲方同意受让前述股权。

（三）股权转让价格及支付方式

1.股权转让价格

为本次股权转让之目的，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方亚事分别对标的公司进行了审计、评估。甲、乙双方同意以此为基础，并综合考虑相关企业的特点，协商确定禹王防水70%股权价格为14,192.5万元，四川禹王70%股权价格为9,800万元，安徽禹王70%股权价格为31,500万元，湖北禹王70%股权价格为5,922万元，广东禹王70%股权价格为4,900万元，禹王橡胶70%股权价格为7万元，禹王化纤70%股权价格为8,956.5万元，禹王工程70%股权价格为1,582万元。

2.支付方式

（1）甲、乙双方同意，禹王防水、四川禹王、安徽禹王、湖北禹王、广东禹王、禹王化纤、禹王工程的股权转让价款按以下期限分期支付:

①在股权转让协议生效后7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第一期股权转让价款，具体金额为股权转让价款总额的30%。

②在有关方按照股权转让协议完成交接并完成标的股权过户至甲方名下的工商变更登记后7个工作日内，甲方将支付第二期股权转让价款，具体金额为股权转让价款总额的50%。